



急診上石膏病人自我照顧護理指導

1999.12制定
2023.12修訂

一、在急診觀察期間需注意：

- (一)石膏上好完全乾燥需24-48小時。
- (二)上完石膏後，須在急診觀察1小時，確定血液循環、石膏乾固，無其他不適，才可離院。
- (三)上石膏最初10-15分鐘會有些微灼熱感，是石膏乾燥時的正常現象。
- (四)上完石膏24-48小時內，可在患肢下方墊枕頭抬高肢體高於心臟來促進血液回流及刺激循環，以減輕局部肢體腫脹。
- (五)石膏外之手指或腳趾可做關節活動運動。
- (六)為預防石膏變形，切記勿碰水，否則軟化變形影響骨折癒合，若外表有髒污情形，可用擰乾之濕布擦拭。

二、當返家休息時需注意：

- (一)多喝水及攝取高纖維的食物，並適當補充鈣質。
- (二)石膏內皮膚發癢時，勿插入物品抓癢，以免皮膚受傷引起感染。
- (三)石膏乾燥後，勿用患肢行走，以防石膏破裂。
- (四)如有下列情形，請立即返院治療：
 - 1.石膏斷裂或破損。
 - 2.石膏內有任何異味或滲液流出。
 - 3.骨折處持續疼痛或患肢蒼白、發紫、麻木、冰冷及末端腫脹。

三、請依醫師指示按時返院複診或骨科門診追蹤治療。

四、若有問題請隨時提出，護理人員非常樂意為您服務。

諮詢電話 台北：25433535 轉3124；淡水：28094661 轉2662

祝您 平安健康 馬偕紀念醫院急診室

項目：急診上石膏病人自我照顧護理指導

簽名： 關係： 日期：